

发挥“后十艺术节效应”建艺术高地 “三大工程”助力文化青岛跨越

□ 本报记者 薄克国

奇迹的背后

刚刚闭幕的十艺术节上，青岛成绩斐然——舞剧《红高粱》获文华大奖，实现了青岛文艺精品创作的历史性突破，体现了青岛文艺团体转企改制后的最新成果；话剧《向前，向前》获“文华奖”优秀剧目奖等多个奖项，创造了新的奇迹；舞蹈《田野的鸟儿》、广场舞《豪情鞭鼓俏秧歌》、小品《新房之夜》、《将心比心》4部作品荣获“群星奖”，作品类奖项总数居全国同类城市之首。

这份沉甸甸的成绩单，彰显了“文化青岛”建设取得的丰硕成果。11月7日，两个剧目的出品人——青岛市歌舞剧院有限公司董事长黄港、青岛市话剧院院长王克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这其中离不开政府的支持与扶持。

今年4、5月份，青岛相继出台《关于实施三大跨越工程促进文化事业和文化创意产业繁荣发展的意见》和《青岛市促进文化创意产业发展若干政策》、《青岛市文艺精品项目扶持奖励管理办法》、《青岛市文化人才培养和引进计划》，提出实施文化创意产业跨越工程、公共文化服务和文艺精品创作跨越工程、文化人才培养和引进三大跨越工程，细化各项文化发展政策，助推文化强市建设。根据《青岛市文艺精品项目扶持奖励管理办法》，青岛市在政策、财政、投融资等多方面给予扶持和奖励，其中对国家专项文艺类精品工程作品给予最高100万元的奖励。

青岛市文广新局局长王纪刚表示：“‘三大跨越工程’的出台，从着手调研到政策出台，前后经历了一年的时间，有的放矢，具有可操作性。出台的三个政策性文件正好赶上了十艺术节的创作期，青岛市当时为冲击十艺术节所创排的作品，像是两部舞剧《东厢记》《红高粱》，两部话剧《那年夏天，爱上这片海》《向前，向前》，以及京剧《齐王田横》等舞台剧目均受惠于此，不仅全国范围内征集剧本，还邀请到了业界顶尖团队加盟。”

公共文化成“样本”

11月6日，青岛市获批成为文化部、财政部命名的首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之一。

2011年5月，青岛被文化部、财政部命名为首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城市，并以此为契机，在“公益性、基本性、均等性、便利性”原则的指导下，全面统筹

城乡公共文化服务，努力实现城乡公共文化事业的均衡发展，推动青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迈上一个新台阶。

如今，青岛市“四级公共文化服务网络”交织而成的“15分钟文化圈”更加惠民，文化青岛建设亮点闪现，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再迈新台阶。市政府投资30多亿元新建、改扩建的青岛大剧院、青岛音乐厅、人民会堂、李沧剧院等一批重点文化设施和文化广场、演出场馆，改变了之前南北城区文化设施布局不均衡的旧格局。

11月7日，记者在李沧剧院看到，青岛杂技团的演员们正在为几天后的演出努力排练着。剧院经理赵波认为，李沧剧院的建成，结束了李沧区没有大型演出场所的历史，为打造北部演艺中心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他透露，下一步，他们还将探索市场化路子，把更多更好的惠民演出送到群众身边。

同时，各个区市的市民文化中心规划建设也如火如荼，即将成为提高公共文化服务水平的新引擎。在基层，全市1073处村(社区)文化活动室都实行“标配”，功能齐全的图

书室、电子阅览室、培训室、文体活动室、电影放映室等一应俱全，新型农村社区文化中心全部达到200平方米以上，最大的城阳区后田社区文化中心达8600平方米。

硬件设施的完备为全市公共文化服务供给提供了一个大展拳脚的新天地。目前青岛市共有47处公共文化馆免费向社会开放，其中包括21处博物馆、美术馆、纪念馆，26处公共图书馆、群众艺术馆和文化馆。去年一年，青岛市歌舞剧院等9个专业艺术团深入广大农村和社区为人民群众演出532场次，区市两级每年送戏下乡3000多场次，放映农村公益电影7万多场，全市8000多支群众文化队伍常年活跃在基层。

发挥“后十艺术节效应”

十艺术节结束后，发挥“后十艺术节效应”，青岛市各演出剧院将保持文化活动的常态化，一些精品剧目和群众喜闻乐见的文艺演出将继续走到基层，让城乡群众共享文



民生大集服务社区居民

11月7日，市南区云南路街道在部县路社区开办社区民生服务大集，100余名志愿者及15家驻区单位，为居民提供家电维修、服装剪裁、眼镜维修等9类服务。

□ 记者 薄克国 报道

谁来监管预付式消费

停业，并宣称店面转手后，客户和债务转给了另一家美容店。在后一家美容店，从女士等人凭原来的充值卡，继续享受免费的美容、足疗服务，但是一提到万元本金何时还时，店家答复总是“不知情”。两年期满，从女士投诉到青岛市工商局市南分局12315消费者投诉举报指挥中心，寻求帮助。

市南分局12315消费者投诉举报指挥中心负责人王军介绍，经调查，从女士反映的问题属实，经协商，双方重新签订协议，店家承诺分4次退还从女士等人的1万元本金。

预付式消费是指消费者向商家先行支付一定费用后，按照约定的方式购买商品或接受服务的一种消费方式。王军说，一些美容店依靠优惠折扣卡服务，吸引消费者办理。由于预付式消费具有先付款、再消费的特点，一旦店家关门走人，或经营不善倒闭、恶意卷款潜逃等，消费者维权就相当困难。

此外，由于信息不对称，消费者购买预付卡时，往往很难知道商家的经营状况、发展前景等。当发卡商家因某些原因发生变故，让消费者到另一商家继续接受服务，而接替提供服务的商家又不按照消费者与原商家的约定提供服务时，一些潜在的矛盾便浮出了水面。

“霸王条款”侵害消费者权益

预付式消费大多采用格式条款的形式，其中许多“霸王条款”侵害了消费者的合法

权益。如“消费卡到期服务终止，卡内余额不予退还”、“会员卡遗失不补”等，这些霸王条款的存在使消费者的公平交易权、知情权难以保障。

消费者李某在一家健身俱乐部花1500元办了一张一年期的健身卡，3个月，因为一直挤不出健身时间，便向俱乐部提出退卡，要求退还1000元，遭到拒绝，理由是售出的会员卡概不退款。

岛城某酒店康乐城推出价值1888元的游泳卡，办理此卡后，消费者游泳可享受每次85元的折扣价，可游泳22次。孟先生感到很划算，办了此卡。谁知办卡后不久，酒店接连涨价两次，每次游泳要106元，这样一算，孟先生凭卡只能游泳17次。孟先生认为酒店随意涨价的做法属于霸王条款，就此到酒店协商未果，遂投诉到12315申诉举报中心。经协商，酒店同意孟先生仍按每次85元的价格消费完此卡里的钱。

王军说，孟先生1888元办理游泳卡属于预付式消费，办卡时的价格可以看做合同约定的价格，办卡后，酒店方随意涨价的行为属于违约，酒店应按照约定价格履行义务。

设立第三方付款

“办理预付卡，首先要考察商家的信誉度，尽量选择规模大、信誉好、经营状况良好的商家。”针对预付式消费存在的诸多风

险，青岛市消协工作人员建议，消费者还要注意适度消费防范风险，根据实际需要，科学性购买、充值预付式消费卡，每次充值金额不宜过多；谨慎选择预付额度过高、服务周期过长的预付式消费，以避免遭遇商家因经营不善倒闭、逃逸等不确定情况，造成个人损失。

消协人士建议说，对一些金额大的预付式消费(如美容、洗浴等)，要做好备份，详细记录每次消费的使用情况以及卡内余额情况，防止卡内余额缺失。购买预付式消费卡后要留意保留章程、协议、发票等相关证据，发现问题及时向被投诉方所在地的工商部门及有关行政主管部门投诉申诉。在使用预付式消费卡过程中，一旦遇到商家携款潜逃，涉嫌经济诈骗的，应及时向公安机关报案。

“尽管预付式消费模式的兴起具有现实基础，但也存在侵害消费者利益、扩大负面功能等问题，因此，通过完善立法来规制预付式消费制度至关重要。”王军建议，立法中，授予执法部门有效的监管手段加以监管；出台相关政策，限制发卡的上限金额等。

王军还建议，还可以效仿网上购物方式，设立第三方支付，像支付宝、银行等部门可以参与。消费者每消费一笔，签字确认后，然后由第三方支付，让预付式消费“循规蹈矩”，从而确保消费者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

青岛市智慧健康研究中心揭牌

□ 薄克国 吴静 报道

本报青岛讯 由青岛科技大学与青岛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共建的青岛市智慧健康研究中心近日揭牌。

该中心将利用移动计算等新型信息化技术，提升青岛市公共卫生服务水平，为市民提供便捷的公共信息服务，尤其针对一些季节性流行病或者重大疫情、传染病进行预警和知识宣传，并针对各种常见慢性病进行预防知识普及。通过青岛科技大学科研团队的技术力量支撑，对疾控中心业务中存在的信息化关键技术进行科研攻关；为疾控中心信息化人才培养与长期梯队建设；为疾控中心信息化长期稳定建设及智慧健康研究中心未来发展提供完善的人才储备。

青岛舞蹈大赛落幕

□ 记者 张晓帆 报道

本报青岛讯 11月3日，2013青岛舞蹈大赛颁奖暨山东三大秧歌展演在李沧剧院举行。

大赛对前期举行的舞蹈比赛的获奖作品进行了颁奖，《花开世园》、《梦·飞》及《灿烂阳光下》等大赛一等奖作品的精彩展示给观众带来了一场艺术盛宴。颁奖典礼上，山东三大秧歌展演、《豪情鞭鼓俏秧歌》等佳作再现了强烈的山东地域传统文化色彩和鲜明的华夏齐鲁韵味古风。

李沧区自2009年至今，已成功举办了5届舞蹈大赛，区内每个街道、社区都建立了舞蹈表演团队。

市北选拔

“草根宣讲团”

□ 记者 李媛 报道

本报青岛讯 11月7日，市北区委宣传部主办的“草根宣讲团”宣讲员选拔赛在镇江路街道拉开帷幕。比赛中，选手们围绕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我的中国梦”、“四德”建设等主题进行宣讲，讲述发生在身边的故事，引起了听众广泛的思想共鸣。

从基层选拔出来的宣讲员将组成“草根宣讲团”。宣讲员将结合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全会精神、形势任务教育等内容，广泛深入社区、楼宇、企业、学校，以真人、真事、真心话、真感情、真感受，讴歌伟大的党、伟大的祖国，伟大的时代，展现党与人民群众的血肉深情，推动理论宣讲更好地深入基层、服务群众。

城阳450辆公共自行车12月上岗

□ 记者 李媛

通讯员 娇超 于宗水 报道

本报青岛讯 11月11日，记者从城阳区城市规划建设局获悉，城阳区计划设城市公共自行车系统，一期将选取30个站点，设置530个锁车器，投放450辆自行车，计划于12月前完工交付。

城阳区公共自行车站点主要集中于城区中心区，具体位于人行道靠近机动车侧(行道树间、避让窨井和盲道)，重点兼顾居民小区、大型公建、公园广场、办公、学校、车站等，将充分考虑市民出行的主要去处，自成网络。二期将结合一期实施状况和征求市民意见情况增加站点，新增锁车器180个，新增自行车180辆，计划于明年8月前完工交付。

崂山打击

非法取水行为

□ 记者 白晓 报道

本报青岛讯 11月8日，崂山区为期两个月的“打击非法取水综合治理专项行动”在北宅街道启动，一经查实最高可罚10万元。

此次专项行动在北宅辖区的晖流、乌衣巷、孙家区域设立了4处检查点，各配备检查人员3名，晖流检查点增加2名流动检查人员，上岗检查。

非法取水被查获、取证和核实后，最高罚款10万元，最低罚款5万元。现已设置两部24小时举报电话：88996331，13385321323，一经查实将对举报者进行奖励。

□ 本报记者 薄克国

商家转手 承诺缩水

市民丛女士在一家美容店做美容，当时店里正在办一种充值卡。店家称，只要交上一笔钱，两年后本息返还，其间可享受免费的美容、足疗服务。在店员极力鼓动下，丛女士联合另外3位朋友拿了1万元办了卡。

没曾想，半年后，这家美容店突然关门

◆ 今年1—10月份，青岛市消保委受理的预付费式消费投诉达57件，其表现形式亦越来越多，特别是“美容美体卡”“健身卡”“洗浴卡”“餐饮会员卡”“洗车卡”等投诉率较高。消协人士提醒，预付式消费，等于把钱放在别人的口袋里，钱怎么花就要受制于人，买卡之前一定要三思。